

中共黑龙江工程学院委员会

黑龙江工程学院

2022 年工作要点

2022 年，我们党将召开二十大，迎接党的二十大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全年工作的主线。今年，学校将召开第三次党代会，也是学校建校 70 周年，是全面实施学校“十四五”规划、全面开启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技术大学新征程的关键之年。做好今年的各项工作，意义重大。

2022 年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黑龙江省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化综合改革，夯实能力作风，提升办学实力，提高办学效益，守正创新、追求卓越，振奋精神、勇毅前行，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服务龙江振兴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坚持党的领导，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1. 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各项决策部署，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引导全校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责任部门：组织部、纪委办公室、各二级党组织）

2. 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完善理论武装工作体系。完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发表的重要文章长效机制。做好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加强对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学习宣传贯彻。（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组织部、马克思主义学院、各二级党组织）

3. 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召开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建立党史学习教育长效机制。深化“四史”专题教育和龙江“四大精神”学习教育。建立“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长效机制。（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组织部、各二级党组织）

4. 开好学校第三次党代会。做好第三次党代会精神学习宣传贯彻等各项工作。（责任部门：党代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组织部、宣传统战部、党政办公室、各二级党组织）

5. 持续推动基层党建提质增效。召开2022年度党建工

作会议。做好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考核评议。加强对基层党建工作的督导检查，压实党建工作责任。以实施样板支部建设计划为载体，扎实推进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确保“三会一课”、谈心谈话、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落实到位。深入实施“党建+”项目品牌培育计划，培育推广高水平党建工作成果。加强“双带头人”队伍建设，建好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和“党员之家”。办好校院两级党校，多形式开展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培训。做好发展党员工作。（责任部门：组织部、各二级党组织）

6. 增强思想政治工作针对性实效性。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爱工程学院主题教育，大力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进落实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重点任务，制定实施“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实施方案，完善“大思政”格局。推动“五位一体”学生工作体系创建，探索建立扁平化工作模式。开展“八五”普法宣传教育。（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学生工作部、团委、各二级党组织）

7. 扎实做好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格执行意识形态工作请示报告制度、内审内巡等制度。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加强网络舆情监控管控。做好民族、宗教工作。加强抵御防范校园传教及非法宗教渗透工作。（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各二级党组织）

8. 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强化选人用人正确导向，

持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强化干部理论武装，举办处级干部读书班、干部培训班。聚焦提升干部履职能力，塑造严实工作作风，围绕做到“六要六不要”，实现“六个转变”，深入开展“能力作风建设年”专项行动。聚焦激励干部担当作为，修订完善中层领导班子和处科级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加强干部日常管理，认真落实从严管理监督干部各项制度措施。深入贯彻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强化人才工作顶层设计，完善人才工作机制，加强对人才的思想引领和政治吸纳，创造人才发展良好环境。推进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专家工作制度化、常态化。（责任部门：组织部、人事处、各二级党组织）

9. 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召开 2022 年度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加强政治监督，推动党中央、省委和学校党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落地。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推动校院两级领导干部落实“第一责任”，班子成员自觉履行“一岗双责”责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和省委九项规定精神，坚持经常性常态化廉洁提醒，严肃整治师生身边“微腐败”。深入落实政治巡视要求，开展校内政治巡察。健全全面从严治党制度，完善党内监督体系，推动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责任部门：纪委办公室、组织部）

10. 做好群团、统战、老干部工作和助力乡村振兴工作。召开好五届一次教代会和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以党的二十大和建团 100 周年为主线，在团员青年群体中开展主

题宣传教育活动。实施“标准化团支部”建设工程。推进二级学院学生会改革。召开第六次学生代表大会。建立一批社会实践基地和志愿服务基地。支持民主党派开展活动。加强党外知识分子培养及推荐。加强离退休干部活动阵地、学习阵地建设，推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双覆盖五规范”，做好关工委工作。积极配合海伦市东林乡东方红村“两委”和共荣镇友好村“两委”做好驻村帮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责任部门：工会、团委、宣传统战部、离退休工作处、组织部）

11. 落实落靠相关整改工作。统筹推进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查摆问题整改、政治生态和班子考核反馈问题整改，强化工作措施、明确任务目标与完成时限，强化跟踪问效。（责任部门：组织部、宣传统战部、纪委办公室、党政办公室、各二级党组织）

二、坚持立德树人，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12. 推动思政课建设和课程思政建设高质量发展。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推进思政课改革创新，打造“一校一策”思政课品牌。落实校院领导听思政课、讲思政课制度和校领导联系思政课教师（教研室）制度。统筹推进思政课程、课程思政、专业思政和学科思政建设。落实《黑龙江工程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试行）》。推进“龙江沃土·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建设。（责任部门：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务处、教师发展中心、宣传统战部、各二级院部）

13. 深入推进一流应用型本科教育。扎实推进《一流应用型本科教育提升行动计划 2025》。开展 2023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争取获批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5 个，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 8 门，省级现代产业学院 1 个。建设 10 部高质量教材。力争获批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 3 项，申报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推进智慧教室、虚拟仿真实验室等智慧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贯彻落实《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 年）》，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责任部门：**教务处、教师发展中心、各二级院部）

14. 扎实做好研究生培养工作。制定《黑龙江工程学院研究生教育创新与质量提升工程实施方案（2023-2025 年）》。制定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发布《黑龙江工程学院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文件汇编（2022 年版）》。建立健全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机制。选聘校内导师和行业产业导师。开展常态化导师培训。建立健全研究生招生及指标分配机制，做好 2023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责任部门：**研究生管理部门、教务处、科研处、相关二级学院）

15. 强化学生教育管理服务。加强学生思想道德教育、诚信教育及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探索建立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健全完善“教育引领、管理保障、服务培育”的学风建设体系。推进学工系统信息化建设和学生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建设全省高校心理健康教育达标校。细化学生安全信息“闭环”反馈机制。做好学生参军入伍、家庭经

济困难学生资助及学生公寓管理服务等工作。（责任部门：学生工作部、后勤管理处、各二级学院）

16. 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建立学科竞赛品牌项目清单。实施“一学院一精品、一专业一品牌”学科竞赛计划。组织学生积极参加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和国家级、省级“挑战杯”竞赛。整合校内外双创资源。建设“互联网+”智慧众创空间，搭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创新创业实践平台。（责任部门：教务处、团委、大学科技园、各二级学院）

17. 进一步做好招生就业工作。开展好与哈尔滨科学技术职业学院、黑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高本贯通”培养项目。认真做好本科生招生工作，努力提高生源质量。完善就业指导服务体系，促进毕业生更充分就业、更高质量就业。（责任部门：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各二级学院）

三、坚持协同发展，持续提升学科专业水平

18. 实施优势特色学科提升计划。建立分层分类学科建设体系。全力推进动力、光学、计算机三个国防特色学科的内涵建设。做好寒区绿色低碳交通技术特色学科建设方案的编制、论证和实施工作，力争进入省特色学科建设序列。开展“十四五”学校重点学科遴选工作，选树“三个一批”（一批重点学科、一批学科支撑平台、一批学科创新团队）建设项目。（责任部门：发展规划处、科研处、相关二级学院）

19. 实施硕士学位授权点建设与培育计划。出台《黑龙

江工程学院学位授权点专项评估工作方案》。强化资源与环境、交通运输、艺术三个硕士学位授权点建设。适时启动新增硕士学位授权点培育工作。（**责任部门：**研究生管理部门、发展规划处、教务处、科研处、相关二级学院）

20. 实施一流专业建设计划。落实《黑龙江工程学院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方案》，构建国家、省、校三级本科专业建设体系。出台《黑龙江工程学院本科专业设置与调整管理办法》。做好工程教育认证状态保持与持续改进工作。持续推进新工科新文科内涵建设。进一步推动传统专业改造升级。重点打造智能交通、数字城乡建设两个专业集群。（**责任部门：**教务处、各二级院部）

21. 构建以目标责任管理与绩效考核为抓手的学科专业建设体制机制。对标对表专业学位评估标准、一流专业建设标准和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从本科人才培养、学科建设与研究生培养、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师资队伍、国际交流合作及社会声誉六个维度建立二级学院（部）业绩考核指标，分类考核二级学院（部）学科专业建设成效。

（**责任部门：**发展规划处、教务处、科研处、学生工作部、研究生管理部门、产教融合处、人事处、国际交流合作处、各二级院部）

四、坚持人才强校，持续提高师资队伍建设质量

22. 夯实师德师风建设。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的第一标准。落实学校《师德师风考核工作管理办法（试行）》。夯实二级学院（部）师德建设主体责任。优

化师德教育培训体系和师德表彰激励体系。举办庆祝第 38 个教师节活动。（**责任部门：**教师发展中心、纪委办公室、宣传统战部、各二级院部）

23. 着力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实施“工程学者”人才支持计划和领军人才梯队培育计划。以优势特色学科建设为牵引，柔性引进高层次人才。培养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和学术骨干。（**责任部门：**人事处、科研处、组织部、发展规划处、教师发展中心、各二级院部）

24. 着力促进教师专业发展。落实学校《新教师“过五关”能力提升计划实施方案》。实施教学名师领航计划。夯实教师发展支持服务体系。力争获得高层次教学竞赛奖励 10 项以上。（**责任部门：**教师发展中心、人事处、宣传统战部、教务处、工会、各二级院部）

25. 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落实国家和我省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等文件精神，制定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标准和相关配套文件。以人才培养为核心，以品德、能力和业绩为导向，分类分层设置评价指标，推行代表性成果评价。建立特殊人才职务晋升绿色通道支持举措。（**责任部门：**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处）

26. 强化辅导员队伍建设。配齐建强辅导员队伍。健全完善辅导员队伍职业能力素质培训与考核机制。开展辅导员年度人物评选、辅导员论坛、辅导员素质拓展和素质能力大赛等活动。推进辅导员工作室建设。（**责任部门：**学

生工作部、人事处、各二级党组织)

五、坚持创新引领，持续提升科研与社会服务能力

27. 深入推进“省部共建”各项工作。做好迎接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认证、质量管理体系和科研生产许可年度审核工作，开展武器装备承制资格认证工作。强化与哈一机、北方华安和七〇三所等军工企业、科研院所合作，拓宽拓深军工科研项目合作领域和内容。与军工企业联合申报教育部重点实验室（B类），力争实现学校部级重点实验室和军工重点实验室零的突破。推动省军民融合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搭建省域军民融合技术交流和对接平台。（**责任部门：**科研处、党政办公室、各相关部门和单位）

28. 加强有组织的科研体系建设。完善“团队、平台、项目、成果、服务、贡献”六位一体的科研创新体系。鼓励学科交叉，聚焦现代交通技术和现代测绘地理信息技术研究。力争获批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20项。年度科研与社会服务项目到账经费达到5000万元。（**责任部门：**科研处、各二级院部）

29. 深化科研创新团队和平台建设。以国防特色学科、学位授权点支撑学科和学校优势特色学科为载体，组建跨学科、跨部门创新团队。在资源配置、科研管理、人员配备等方面支持高水平创新团队建设。强化科研创新团队和科研平台的协同促进机制，培育科研团队。（**责任部门：**科研处、各二级院部）

30. 培育产出高质量科研成果。发表高质量科技期刊论文 20 篇以上。获授权发明专利不少于 10 项。力争获省部级科技成果 2-3 项以上。科技成果转化与技术转移经费达到 100 万元。（**责任部门：**科研处、各二级院部）

31. 主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聚焦地理信息、智能建筑、智慧交通、数字经济、互联网+现代服务业、文化创意等新兴产业，发挥学校交通、测绘、装备制造等学科优势，深挖经济管理、人文艺术等学科潜力。依托学校高层次科研平台建设，主动对接交投集团、测绘地理信息局、龙建集团、哈一机等区域行业企业科研生产需求，提升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国防科技工业技术进步的能力和水平，支撑行业产业转型升级。（**责任部门：**科研处、各二级院部）

32. 提高三刊学术影响力。稳步提升三刊办刊质量，《交通科技与经济》力争进入中国科技核心期刊行列。（**责任部门：**学术理论研究部）

六、坚持需求导向，持续拓展开放办学新维度

33. 创新产教融合平台载体。统筹推进产教融合发展工程，健全校企校地共建共治共享机制。推进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建造与运维技术现代产业学院建设。重点抓好龙建学院、智慧城市产业学院、龙江地理信息产业学院、人工智能产业学院、数智商科产业学院等现代产业学院的立项和建设。打造融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学生创新创业等功能于一体的示范性人才培养实体。深化与省公路

勘察设计院校院合作，推进产教融合实习实训基地和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建设。交通运输、资源与环境、艺术等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责任部门：**产教融合处、科研处、教务处、研究生管理部门、各相关学院）

34. 完善校友资源共享机制。实施校友凝聚计划，拓展校友捐赠及共建共享项目。落实服务龙江招商引资助力行动，与道外区联合推动校友企业家项目招商工作取得成效。开展校友终身性服务。培育具有吸引力的校友项目、具有凝聚力的校友品牌和具有感染力的校友文化。（**责任部门：**产教融合处、各二级学院）

35. 深化继续教育改革创新。面向交通运输、自然资源、城乡建设等行业产业转型升级需求，多层次、多形式开展学历教育和非学历教育培训项目。增强继续教育培训能力，力争年度收入突破500万元。（**责任部门：**继续教育学院）

36. 不断深化国（境）外交流合作。巩固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基本盘，完成中芬能源与动力工程专业合作办学项目教育部评估工作。抓住政策契机，做好项目储备，稳步拓展合作办学新领域。结合学校发展实际，积极引进海内外高水平人才。不断提高与白俄罗斯等国家高校和科研院所科技合作水平。拓展与港澳台教育机构交流合作的途径和空间，推动姊妹学校建设。（**责任部门：**国际交流合作处、各相关学院）

七、坚持以文化人，持续加强校园文化内涵建设

37. 做好 70 周年校庆筹备工作。举办庆祝建校 70 周年系列活动。全面展示办学 70 年的发展成果，营造浓厚氛围，凝聚广大师生员工和广大校友的智慧和力量，提振师生共建美好家园的精气神。（**责任部门：**70 年校庆组委会、各部门各单位）

38. 持续打造工程文化育人特色。开展“工程文化活动季”系列活动。持续推进二级学院“文化塑造工程”，建设“工程殿堂”“人文家园”“学子情怀”等文化项目。推动“一院一品牌”文化建设。（**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学生工作部、团委、各二级学院）

39. 持续推进文明校园建设。全面提升文明校园建设工作水平，为进入国家级文明校园奠定基础。（**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各部门各单位）

40. 做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工作。组织开展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中华经典诵写讲”等系列活动，争创中华经典传承推广特色高校。（**责任部门：**语委办、学生工作部、团委、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相关二级学院）

八、坚持以人为本，持续提升民生福祉与治理效能

41. 慎终如始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坚持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深入落实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及属地政府有关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完善疫情防控预案、细化疫情防控措施，做好核酸检测、疫苗接种、防疫知识宣传普及、心理健康教育、防控物资储备、舆情管控

等工作，确保校园安全稳定。（**责任部门：**学校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各部门各单位）

42. 加快民生工程建设。盘活松北校区教学实践场地。积极推进大学生公寓楼（含发展服务中心）建设。完成文管楼学生公寓改造。持续推进后勤设施维修改造项目。（**责任部门：**基建指挥部、后勤管理处、发展规划处）

43. 推进智慧校园建设。积极探索学校与运营商或金融机构合作路径。启动智慧校园一体化服务大厅建设。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融合。提升师生信息素养。增强网络安全防护能力。探索在线学习图书馆文献资料调阅应用的融合模式。（**责任部门：**网络信息管理中心、教务处、图书馆、各部门各单位）

44. 完善规章制度体系建设。修订《黑龙江工程学院章程》，完善以学校《章程》为统领的规章制度体系。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形成符合教育规律和时代要求的改革方案与配套制度。完成校级层面规章制度的“废留改立”工作。（**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发展规划处、各部门各单位）

45. 推进内部治理体系建设。完善以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治理体系。深化行政管理外部推动与学科专业内生发展双轮驱动的学科专业建设责任体系建设。建立以学位点评估和专业认证为导向的学科专业建设资源分配绩效评价机制。完善各单位各部门年度工作考核体系，建立与相关考核评价机制的有效衔接。（**责任部门：**学术委员会、

发展规划处、教务处、科研处、人事处、组织部、各二级院部)

46. 优化机构编制资源配置。动态管理机构编制资源，实现机构编制资源效益最大化。适度调整机构设置，优化职能配置。设立专责机构，履行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综合管理职能。（责任单位：人事处、组织部、发展规划处）

47. 做好开源节流工作。制定《黑龙江工程学院增收节支实施方案》和《黑龙江工程学院创收经费管理办法》，拓展筹资渠道、创新融资方式。完善资产运作和收益模式。倡导低碳环保办公，推行“无纸化”办公。（责任单位：财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人事处、后勤管理处、各部门各单位）

48. 提高资产配置效率。建立健全资产共享共用和调剂机制，强化资产配置、使用与处置的统筹管理。合理配置优质实验资源，推进实验室仪器设备的合作共享及对外有偿服务。健全招标采购制度，保障学校招标与政府采购有序运行。（责任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财务处、实验设备管理中心）

49. 持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有效推进“放管服”改革，制定《黑龙江工程学院二级学院（部）目标责任管理与绩效考核办法（暂行）》。健全以“岗位设置为前提、岗位聘用为基础、业绩考核为核心”的岗位管理体系，推进学校“三定”工作。开展新一轮聘用考核管理工作，建立以能力水平和业绩贡献为导向的绩效考核评价机制，健

全完善绩效分配激励机制，切实发挥收入分配政策的激励导向作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经费使用效益。持续推进后勤管理改革。（责任单位：人事处、发展规划处、科研处、教务处、研究生管理部门、财务处、后勤管理处）

50. 持续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优化预警预防、综合研判、应急处置、责任追究等维稳工作机制，压实各单位安全稳定工作责任。以政治安全为重点，落实重点人、重点事、重要节点、重要阵地全方位管理。做好信访工作，及时化解矛盾，解决师生诉求。推进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加强师生国家安全教育。持续加强校园综合治理，巩固平安校园建设成果。健全实验室安全管理体系，加强校园交通、消防、食品、在建工程等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稳妥处置各类突发事件。落实国家保密工作要求，积极开展保密安全工作培训及宣传教育，做好保密归口管理。（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宣传统战部、保卫处、实验设备管理中心、保密办）